

四維航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日(星期三)下午二時三十分

壹、主席報告(略)。

貳、報告事項：

(一) 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報告：(詳如附件一)

(二)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一、本公司 IFRS 轉換專案跨部門小組名單：行政部：游千慧、吳冠樑、張美鳳、周淑華，業務部：藍心琪、林秀靜，海務部：王心怡、徐一瑄，稽核室：許淑芬、吳佩欣，財務部全體同仁。

(三)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一、近期查核「股東權益」、「市場預測及計畫」、「預算管理制度」等作業，並未發現重大缺失。

(四) 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無)

參、討論事項：

(一) 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 本次會議討論事項如下：

提案一 財務部提

案由：本公司 IFRS 轉換計畫，提請 討論案。

說明：一、國際會計準則(IFRS)已成為全球資本市場之單一準則，直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亦成為國際資本市場之趨勢，我國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98 年 5 月 14 日宣布 2013 年開始依國際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告。

二、本公司為因應採用 IFRS 編製財務報告，訂定 IFRS 轉換計畫，如附件二。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二 財務部提

案由：本公司配合主管機關要求以 XBRL 格式申報財務報告之因應措施，提請 討論案。

說明：一、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 98 年 11 月 27 日臺證上字第 0981704776 號函，各公司應訂定配合採用 XBRL 申報財務報告之因應措施，並提報最近一次董事會報告。

二、臺灣證券交易所推動 XBRL 格式申報財務報告計畫如附件三。

三、為配合主管機關之規定採用 XBRL 格式申報財務報告，本公司由財務部負責推動，安排相關人員參與申報教育訓練，並委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協助提供符合標準之 XBRL 格式財報檔案，於申報 98 年年度財務報告時配合主管機關時程參與自願申報。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四維航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二十日(星期三)下午二時三十分

提案三 財務部提

案 由：本公司全資子公司向銀行購買雙貨幣優利投資商品，提請 追認案。

說 明：本公司全資子公司 DONG LIEN MARITIME S. A. PANAMA 向銀行購買雙貨幣優利投資商品三筆。此商品為以美元對日幣進行匯率選擇權之優惠利率投資，而本金不論轉換與否，投資人皆可享有權利金收入。承作資料如附件四。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四 財務部提

案 由：本公司向臺灣銀行購買「摩根富林明 JF 中國亮點基金」，提請 追認案。

說 明：為增加本公司投資收益，並加強與臺灣銀行之業務往來，向臺灣銀行購買「摩根富林明 JF 中國亮點基金」，購買金額新台幣 2,000,000 元，手續費為新台幣 6,000 元。本檔基金以新台幣計價，閉鎖期自成立日起 30 天。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五 財務部提

案 由：本公司向合作金庫銀行營業部購買「群益華夏盛世基金」，提請 追認案。

說 明：為增加本公司投資收益，並加強與合作金庫銀行營業部之業務往來，向該銀行購買「群益華夏盛世基金」，購買金額新台幣 2,000,000 元，手續費為新台幣 9,600 元。本檔基金以新台幣計價，閉鎖期自成立日起 60 天。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六 財務部提

案 由：本公司認購瑞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提請 追認案。

說 明：為增加本公司投資收益，向台灣工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認購瑞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認購張數共計 40 張，每張認購金額為新台幣 100,000 元，發行期間 5 年，轉換價格溢價率 101.27%，於 98 年 12 月 28 日前繳納認購款。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七 財務部提

案 由：申請台北富邦銀行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提請 追認案。

說 明：為管理匯率、利率及其他風險，或使存款更具彈性收益，本公司暨其全資子公司 DONG LIEN MARITIME S. A. PANAMA 與台北富邦銀行從事匯率、利率或其他標的物價格相關之交易，包括即期、遠期、選擇權、利率上、下限、換匯、換率、換匯換利、組合式存款及其他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等，並依相關合約之規定提供交易之擔保。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四維航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日(星期三)下午二時三十分

提案八 財務部提

案 由：本公司擬向新光銀行申請中期信用借款額度，提請 討論案。

說 明：本公司為增加資金週轉彈性，擬向新光銀行申請借款額度，條件如下：

- 一、性質：中期信用借款（可循環動用）。
- 二、額度：新台幣 3 億元整。
- 三、期間：3 年。
- 四、保證人：藍董事長為連帶保證人。
- 五、利率：依該行定儲利率指數（現 0.92%）+0.28%機動計息。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九 財務部提

案 由：本公司全資子公司 DONG LIEN MARITIME S. A. PANAMA 擬資金貸與關係企業，提請 討論案。

說 明：本公司全資子公司 DONG LIEN MARITIME S. A. PANAMA 資金貸與關係企業，期間最長為一年，明細如下：

- 一、本公司因財務業務之需求，擬向 DONG LIEN MARITIME S. A. PANAMA 無息短期融資，借款金額以不超過美金三千萬元為限，期間最長為一年，相關內容請詳附件五。
- 二、DONG LIEN MARITIME S. A. PANAMA 100%轉投資公司 HUGE PESCADORES S. A. PANAMA 需支付銀行船舶借款，擬向 DONG LIEN MARITIME S. A. PANAMA 無息短期融資，期間最長為一年，借款金額不超過美金四百萬元為限，相關內容請詳附件六。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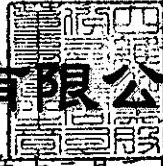
提案十 財務部提

案 由：擬訂定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現金增資認股率、認股價格及認股基準日等相關事宜，提請 討論案。

說 明：一、本公司九十八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 98 年 12 月 16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80065582 號函核准生效在案。

- 二、本次現金增資將發行普通股新股 1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合計新台幣 100,000 仟元整。
-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除依公司法 267 條保留 15%，計 1,500 仟股予本公司員工認購外，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1 條規定提撥發行股數之 10%，計 1,000 仟股對外公開承銷，餘發行股數之 75%，計 7,500 仟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之股東名簿所記載之股東持有股份比例認購，以本公司目前已

四維航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日(星期三)下午二時三十分

發行股數 356,350,031 股計算之認股率，原股東每仟股可認購 21.0467 股，原股東可認購股數未滿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於停止過戶日起之五日內，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自行辦理拼湊認購，其拼湊後仍不足一股或逾期未拼湊之畸零股、及原股東、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之部分，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四、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以案件生效後董事會決議除權基準日之會議當日為訂價日，取其不低於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七成，為本次現金增資之發行價格。

五、發行價格(認股價格)：每股新台幣 38 元整。

六、擬訂定本次現金增資認股基準日等相關日程如下：

- 1、除權交易日：99 年 1 月 20 日
- 2、股票最後過戶日：99 年 1 月 21 日
- 3、股票停止過戶期間：99 年 1 月 22 日至 99 年 1 月 26 日
- 4、認股基準日：99 年 1 月 26 日
- 5、原股東及員工繳款期間：99 年 1 月 28 日至 99 年 3 月 1 日
- 6、特定人認股繳款期間：99 年 3 月 2 日至 99 年 3 月 3 日
- 7、增資基準日：99 年 3 月 5 日

七、本次現金增資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股份相同。

八、本次現金增資發行計畫之所訂內容及其他相關未盡事宜，如因主管機關核定修正或因法令規定及客觀環境改變而需變更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並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提案十一 財務部提

案 由：本公司九十九年度之財務預算暨營運計畫書編制業已完成，提請 審核案。

說 明：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財務預算暨營運計畫書已由各部門編制完成如附件七，由預算審查委員會通過，並經總經理及董事長核准，提請核定實施。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十二 稽核室提

案 由：增訂及修改「內部控制制度程序手冊」部分內容，提請 討論案。

說 明：依據 98 年 3 月 16 日金管會證稽字第 0980009090 號函修正「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部分條文：增訂 A814「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

四維航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日(星期三)下午二時三十分

且為更符合公司實際作業情形，並將相關內容作部分修正，請詳附件八。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十三 稽核室提

案由：提報本公司九十九年度內部稽核計畫如附件九，提請 討論案。

說明：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十三條規定辦理。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十四 行政部提

案由：本公司總經理任期屆滿，提請 討論案。

說明：一、本公司雲總經理大楠先生服務公司二十餘年，於93年2月6日年滿65歲屆齡退休，因公司借重其長才，之後採每年一聘方式聘任，本次任期自98年2月6日至99年2月5日止。

二、今雲總經理因個人人生規畫因素，擬於本次任期屆滿後申請退休。

決議：藍董事長俊德提議雲總經理本次任期延長至99年2月28日，並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

主席：藍俊德



紀錄：賴亮佑

